旧车抵款协议

甲方(出卖人): 湖南三一工程机械有限公司
乙方(买受人): 湖南三一工程机械有限公司
根据甲方与乙方签订的合同序号为_SYNH201200000035_的《产品买卖合同》
考虑到双方友好合作关系,就乙方购买甲方设备事宜达成如下补充协议:
一、上述《产品买卖合同》中约定设备总金额为人民币 <u>25</u> 万元,经双方
协商,甲方收购乙方混凝土泵送设备10台(合同内容详见《二手设备交易合
同》),收购价格为:人民币10_万元(大写)壹拾万元,该款冲
抵乙方采购甲方混凝土设备所欠货款,冲抵之后剩余货款仍按原合同约定的方
式与期限支付。
二、乙方在本协议签订后,应按《二手设备交易合同》的约定在日
内将设备交付给甲方。
三、上述抵款设备,如涉及需在车管所办理过户手续的,乙方必须在本协议
签订后日内办妥过户手续,将设备过户至甲方名下,费用由方承担。
如不能办理设备过户手续,则视为本补充协议履行不能,甲方如已经接受抵款
设备的,将设备退还给乙方,设备的运输费用由方承担。乙方仍按原《产品
买卖合同》中约定的款项向甲方支付货款。
四、乙方应对本协议内容严格保密,不得泄露给任何第三方。
五、若乙方出现本协议约定的如下情形之一,则本协议第一条自动失效,设
备总金额、付款方式及付款期限按上述《产品买卖合同》的约定执行:
1、乙方所购买的甲方设备部分或全部退货的;
2、因乙方未按上述《产品买卖合同》及其相关附件的约定全部履行义务(包
括但不限于未按合同约定购买全部合同约定设备,未按期支付货款等),或以
按揭付款方式购买上述《产品买卖合同》约定设备,因乙方未按贷款合同的约定
向银行还款,导致甲方诉讼、垫付、回购;
3、乙方违反保密义务;
4、乙方恶意拆除设备 GPS 逃避甲方对设备的监管,或恶意转让,隐藏设备

以逃避债务;

5、乙方拒绝与甲方正常对账,导致甲方债权无法确认。

六、本协议作为上述《产品买卖合同》的附件,与上述《产品买卖合同》具有同等法律效力,若内容约定不一致或冲突的,以本补充协议为准。

七、本协议一式三份,乙方执一份,甲方执两份,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八、本协议经双方当事人签章(自然人签字,法人或其他组织签字并签章) 后生效。

甲 方:

乙方:

年 月 日

年 月 日

优惠券赠送协议

甲方(买受人):	湖南三一工程机械有限公司	
乙方(出卖人):	湖南三一工程机械有限公司	

根据甲方与乙方签订的合同序号为<u>SYHN201200000035</u>的《产品买卖合同》, 考虑到双方友好合作关系,就甲方购买乙方设备事宜达成如下补充协议:

- 一、甲方满足本条约定的下列条件时,乙方则赠送价值人民币<u>11万</u>元的 优惠券给甲方(优惠券可用于向乙方购买新设备或配件);否则,甲方不享受 以上赠送优惠券的优惠:
- 1、若上述《产品买卖合同》付款方式为全款,甲方按合同约定按时足额支付了全部价款;
- **2**、若上述《产品买卖合同》付款方式为分期付款,甲方按合同约定按时足额 支付了首付款并正常支付前<u>6</u>期分期款项;
- 3、若上述《产品买卖合同》付款方式为按揭付款,甲方按合同约定按时足额支付了首付款、按揭费用、保证金,并自银行放贷之日起,甲方连续按时足额支付前<u>6</u>期按揭贷款;
 - 二、甲方应对本协议内容严格保密,不得泄露给任何第三方。
- 三、若甲方出现本协议约定的如下情形之一,则本协议第一条约定的赠送优惠券条款自动失效,若优惠券尚未给付甲方的,乙方不再给付;若赠送的优惠券已给付甲方的,甲方应自接到乙方通知之日起______日内将赠送优惠券退还给乙方,或支付乙方等额价款,逾期交付或支付的,甲方应按欠款总额的万分之五/日支付违约金:
 - 1、甲方所购买的上述设备退货的:
- 2、因甲方未按上述《产品买卖合同》及其相关附件的约定全部履行义务(包括但不限于未按合同约定购买全部合同约定设备,未按期支付货款等),或以按揭付款方式购买上述《产品买卖合同》约定设备,因甲方未按贷款合同的约定向银行还款,导致乙方诉讼、垫付、回购;
 - 3、甲方违反保密义务的。
 - 4、甲方恶意拆除设备 GPS 逃避乙方对设备的监管,或恶意转让,隐藏设备

以逃避债务;

5、甲方不配合乙方正常对账导致乙方债权无法确认。

四、双方因履行本协议发生争议应友好协商解决,协商不成,可向乙方住所 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。

五、本协议一式三份, 甲方执一份, 乙方执两份, 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六、本协议经双方当事人签章(自然人签字,法人或其他组织签字并签章) 后生效。

甲 方:

乙 方:

法定代表人:

法定代表人:

(或委托代理人):

(或委托代理人):

地址:

地址:

年 月 日

年 月 日

客户须知

尊敬的客户:

您好,很荣幸能为您(贵司)提供产品和服务,为保护您(贵司)的合法权益,促进双方更好地合作,请您(贵司)仔细阅读并遵守以下条款:

- 1、请您(贵司)在产品发货前及时提供相关资料(其中通过我司对应的融资公司办理按揭/融资租赁采购的产品还需办妥相关的融资手续)、并及时支付首付款和按揭/融资租赁费用。如因以上因素造成的延迟交货我司将不予承担相应责任。
- 2、为确保产品安全、准确地交付到您(贵司)手中,请务必安排合同约定的收货联系人接收产品,同时在收货时出具相关证件进行身份验证。如果收货联系人或收货地址发生变更,请务必以正式的函件书面通知我司,否则将严格按照原合同约定的收货地点与收货人交付。
- 3、请您(贵司)在接收产品时认真核对产品实物及配套件与合同约定是否一致,如果存在差异,请在合同约定的时间内提出书面异议。如在此期间内未反馈差异视为验收合格,且不再承担产品实物及配套件的差异造成的损失。
- 4、如您(贵司)对采购有特殊要求,请在合同中予以注明。除我司书面认可并加盖公章的文件外,其它任何协议、补充约定和口头承诺等我司一律不予认可,且不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。

5、付款注意事项:

- 5.2、请您(贵司)在电汇或委托他人代为还款时,务必在汇款单的摘要或备注栏中注明客户名称、款项类别(全款或分期:买受人(即《产品买卖合同》中买受人)×货款×元;按揭:借款人×按揭费用×元或借款人×垫付还款×元;融资租赁:承租人×融资租赁费用×元或承租人×租金还款×元)并明确标记为"泵送事业部款",若未按要求注明以上信息,将导致我公司无法核实款项来源,并可能给您(贵司)造成不便和损失。
 - 5.3、请您(贵司)每次还款后,将注明客户名称和款项类别的汇款凭证或收据传真至

我司货款管理人员	备查(传真号码:)	,同时保管好汇款凭	是证或收据,作
为对账的依据。若然	您(贵司)对货款:	支付有任何疑问,请	致电	_咨询。

- 6、私自转卖按揭/融资租赁设备属违法行为,需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,若需设备转让, 请及时联系我司及融资公司相关人员办理合法手续。
 - 7、本客户须知与原产品买卖合同不得涂划、修改和擅自增加内容。如需涂划、修改或增加内容,应在相应条款处加盖出卖人和买受人双方公章方具法律效力。买受人对此完全认可,并承诺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没有出卖人特别授权,不与出卖人的任何分支机构或员工签订任何补充协议,如违反此约定,则一切责任由买受人自行承担。

感谢您(贵司)的支持!

以上《客户须知》的各项内容本人/本公司已阅读并完全理解与同意。

客户(个人签字和手印/单位盖章):

签署日期: 年 月 日